

附件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中共仁化县委政法委员会（公章）

填 报 人：叶选明

联系电话：0751-6802003

填报日期：2023 年 10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中共仁化县委政法委员会按照仁办发[2019]10号文件规定履行职责，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发挥在全县政法维稳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中的牵头抓总作用和统筹协调职能，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2022年，县委政法委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及《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严格贯彻执行《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工作要求，以二十大维稳安保工作为主线，聚焦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平安建设、综治中心建设等相关工作，全力做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保护未成年人等重点工作，坚决确保社会大局持续安全稳定，做到情况清、问题明、措施实，不断谱写政法工作新篇章。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一是通过开展宣传及相关工作，提高群众安全感、工作满意度和平安建设知晓率、满意率；二是强化风险排查，化解基层矛盾，维护社会稳定；三是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安保维稳各项工作，进一步筑牢国

家政治安全屏障；四是积极推进“综治中心+网格化”城乡基层治理基本模式，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2022年，县委政法委财政总收入579.39万元，比上年增加16.77%，总支出579.39万元，比上年增加16.77%，其中基本支出438.32万元，比上年增加10.90%，项目支出141.06万元，比上年增加39.76%。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县委政法委全年预算数435.56万元，执行数576.39万元，完成预算的132.3%。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一是围绕县委中心工作，深入推进维护国家政治安全专项行动，全年我县政法领域内未发生影响意识形态和国家安全事件。二是坚持以建设高水平平安仁化为目标，扎实推进平安仁化建设各项工作落实，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项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工作、坚持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工作，并大力宣传平安仁化和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取得的实绩和亮点，全面提升群众安全感。三是围绕仁化中心大局和政法重点工作开展正面宣传，营造良好舆论环境，牵头组织开展法治宣传和调研、“百民法学家百场报告会”和“民法典宣讲乡村行”等活动，让法治思想走近基层、走近群众。四是坚持把疫情防控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来抓，统筹开展社区网格化管理，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五是

日常办公厉行节约、杜绝浪费，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在合理且必需的条件下，采购办公耗材和办公设备，保障机关办公有序开展。

（三）自评结论。2022年，县委政法委部门整体制度保障基本完善，单位财务制度健全，管理规范，并得到有效执行。对比去年，项目经费使用效率有所提高，财政资金得到有效使用，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一）存在问题。个别项目负责人对绩效管理认识不足，对绩效考评工作认识不够，认为绩效考评是财务的工作，平时缺少项目决策、过程管理和具体效果的资料整理，导致绩效自评工作效率不够高。

（二）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培训，增强项目负责人对绩效管理的认识，建立完善预算项目和专项资金使用的考核机制。二是科学合理编制项目，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包括资金规模、实施年限、实施目标和效益等。三是加强会计监督，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